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朱莉华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持有人 20 人，实际出席会议持有人 20 人，代表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的份额为 9,021,682 份，占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 10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作为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9,021,68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持有人会议审议，同意选举王骏先生、冯卫国先生、龚向阳先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上述选任的管理委员会成员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结果：同意 9,021,68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骏先生为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
-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的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9）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021,68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之签字页）